

附件

## 投资顾问服务方案说明书

### ——梧桐组合第10期

#### 一、方案目标

本方案将在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代销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中选择投资标的建立基金投资组合，采用分散投资、分批建仓、定期评估适时调仓、止盈操作等方式，力争在运作期内提升组合达成止盈条件的概率。

本期（即**梧桐组合第10期**）基金投资顾问账户（以下简称“投顾账户”或“账户”）中的基金组合在止盈观察期的某个符合条件的交易日，组合收益满足**年化止盈观察收益率R**达到或超过8%（投资顾问服务费收取前），则认为该投顾账户达到了止盈条件。

基金组合中包含关联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母公司）管理的基金，嘉实财富承诺不利用投顾账户为本公司及任何第三方谋取利益，不从事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等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 二、基金投资组合策略方案

本投资顾问服务项下基金组合的投资标的包括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称“ETF联接基金”）及货币型基金。嘉实财富将通过分批建仓平滑组合波动，同时在运作中通过定期评估适时调仓方式尽可能提升组合达成止盈条件的概率，并在组合触发止盈条件后对账户实施止盈操作。本投资组合的方案细项描述如下：

1. 投资标的及占比：本期组合方案将投资于ETF联接基金及货币型基金。其中，投资ETF联接基金的金额占比该基金总份额不超过**30%**；如出现被动超限的情况，在10个交易日内发起调整；
2. 备选基金池：方案按规定只能从嘉实财富投资顾问业务基金池中选取基金，所有备选基金均有严格的准入标准和相应的评估报告，符合嘉实财富基金投资顾问业务基金池管理办法；
3. 运作方式：为降低组合波动，方案投资于ETF联接基金及货币型基金的比例将通过分批建仓并定期评估适时调仓方式形式实施操作；
4. 止盈观察期：自本投资顾问服务运作起始日起的第【90】个自然日(含该日)至第730个自然日(含该日)，为该投顾账户的止盈观察期。在止盈观察期内，嘉实财富将逐日观察判定投资组合是否达成了下述“止盈条件”；
5. 止盈条件：在止盈观察期内，若T日(交易日)，按照运作时长为t日(运作起始日至T日)计算，**组合年化止盈观察收益率R**(根据公布的最新基金净值计算)达到或超过8%(投资顾问服务费收取前)，则该基金组合所属的账户被认为达到了止盈条件；
6. **年化止盈观察收益率**计算方法：

$$R = r * 365/t$$

**R 为基金组合年化止盈观察收益率**

r 为基金组合起始运作后累计收益率， $r = (T日投资者投顾账户资产总额 - 相应基金赎回费用(如有) - 投资者初始参与总金额) / 投资者初始参与总金额$

t 为组合运作时间(自然日，运作起始日至T日)

7. 止盈操作：嘉实财富将于T+1日15:00前，对触发止盈条件的投顾账户实施止盈操作。实施止盈操作时，嘉实财富将对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申请转

换为货币基金份额。在实施止盈操作后，受基金净值波动、投顾服务费收取、基金交易费用收取、巨额赎回（如有）、基金暂停赎回、基金分红等因素的影响，嘉实财富不保证投资者在本投资顾问服务项下的账户实际投资年化收益率达到或超过8%（投资顾问服务费收取前）。

### 三、风险收益特征

根据《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顾问业务风险评级管理办法》，梧桐组合第10期的风险等级为中风险R3，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为平衡型C3（含）以上的投资者。

### 四、服务运作期

本投资顾问服务长期运作，运作起始日为【2023】年【04】月【17】日。

若在本投顾服务止盈观察期内，投顾账户达到了止盈条件且嘉实财富对账户实施了止盈操作的，或者投资者自行发起退出投顾服务的，则本投顾服务将提前终止，嘉实财富将对投资者的投顾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申请转换为货币基金份额，转换确认日视为该投顾服务的终止日。

若本投顾服务止盈观察期届满，投顾账户未达到止盈条件，则不再进行止盈观察，本投顾服务继续运作，投资者可自行决定继续持有本投顾服务中的组合资产或申请退出本投顾服务。

### 五、参与及退出

本投顾账户参与款的交款方式为灵活交款方式。灵活交款的首次最低缴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最低追加缴款金额为1,000元。运作起始日后不接受客户的参与及追加。

**投顾服务开始运作后，发生以下任何情形之一的，嘉实财富将终止或提前终止服务：**

- 1. 嘉实财富对投资者的投顾账户实施了止盈操作；**
- 2. 在止盈观察期内，备选基金池的基金净值较运作起始日的基金净值平均涨幅达到或超过5%；**
- 3.其他导致投顾服务无法继续运作服务的情形 。**

嘉实财富将对投顾账户进行退出操作，**即对投顾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申请转换为货币基金份额**，转换确认日视为该投顾服务的终止日。

**除上述情形外，投资者可在投顾账户运作期内自行发起投顾服务的全部退出申请（本投顾服务不接受投资者部分退出申请）。在收到投资者的退出申请后，嘉实财富将对投顾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申请转换为货币基金份额，转换确认日视为该投顾服务的终止日。如投资者发起退出申请时遇到投顾账户基金组合调整，嘉实财富有权延后该申请。**

**在实施退出操作时，受基金巨额赎回（如有）、基金暂停赎回、基金分红等因素的影响，嘉实财富可能会延后将投资者投顾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申请转换为货币基金份额。在投顾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转换为货币基金份额后，投顾账户项下的货币基金份额将转至客户在嘉实财富平台的相应交易账户，客户可自行发起货币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

**若在本投顾服务运作起始日起的30个自然日内或在嘉实财富为投资者投顾**

**账户调仓后的7个自然日内，投资者自行发起投顾服务退出申请的，将可能导致基金赎回费较高、收益偏离预期等后果。投资者需提前知悉，并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六、投资顾问服务费

在止盈观察期内，按照本投顾服务方案规定的方法计算账户项下基金组合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达到或超过8%（投资顾问服务费收取前），嘉实财富为投顾账户实施了退出操作，投资顾问服务费率为0.5%/年。投资顾问服务费以投资者投顾账户资产总额为基础每日计算，将在投顾账户中以强制调减等值货币基金份额的方式一次性扣减（如有）。

止盈观察期届满后，将不再收取投资顾问服务费。

投资者通过开立在嘉实财富的投顾账户参与投顾服务的，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嘉实财富将以向投顾账户中的基金组合所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收取的客户维护费抵扣部分或全部投资顾问服务费。

## 七、备选基金池

本基金投资组合策略涉及备选基金池的具体情况将在嘉实财富或指定销售机构官网或管理平台上予以公告或展示。

## 八、其他

本方案说明书的任何修改，将通过嘉实财富或其指定基金销售机构官网或管理平台公示，如客户不同意修改，客户可终止本投资顾问服务；如客户继续使用投资顾问服务的，视同客户同意本方案说明书的修改，并于客户继续使用

投资顾问服务时该修改即对客户产生法律约束力。